



庚辰十四年乙卯三月朔六日甲子曉

都承旨 沈粹

注書 李解命

左承旨 李秉老

一之東差

右承旨 鄭重徽

假注書 柳春芳

左副承旨 権大載

訖

右副承旨 尹鶴

浩疏

事變假注書 任坐

仕差

同副承旨 南天漢

坐差

上在昌德宮停崇禎送○自卯時至未時日暮宿一更斧赤氣
一度山虹起自坤方天降遙邇括艮方天降高大許良久乃滅
○丙寅太子諫李之翼並漢學教授朴恭吉社官佐記權衡
○左承政上疏大醫賊收苦刑尤詔聞赦令之望不可虛
帶職名以垂冕旒是恩云坐罷坐城以奉公私事入
候召○加恩舊例生松魚招勅未及奏進惟正待罪○傳曰
勿待罪子曰謗○吏曹正口至本經教以例有別筆抄之其
以則行以居之敢寧傳曰依例居之又曰口別歲抄否之